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8

债券代码：524174.SZ

债券简称：25 天原 K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拍控股子公司天程锂电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通过宜宾市南溪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参与竞得宜宾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投资产”）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天程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程锂电”）20.2057%股权，成交价为 9,288.32 万元，并于当日签订了《成交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1、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拍控股子公司天程锂电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此次竞拍。公司拟以价格不高于 9,288.32 万元参与竞拍控股子公司天程锂电 20.2057%股权。根据竞拍公告，该股权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评估价值为 9,288.32 万元。交易标的挂牌底价为人民币 9,288.32 万元，竞拍保证金 2700 万元，实际交易价格以最终竞拍价为准。鉴于公司参与竞拍事项涉及商业秘密，且竞拍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该事项符合办理暂缓披露的情形。公司严格履行了暂缓披露的审批程序，并采取了必要措施防止暂缓披露的信息泄露。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暂缓披露的事由已经消除。

2、本次竞拍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参与竞拍已完成国资相关备案流程，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二、出让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宜宾罗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503MA64FKUY7Q

3、法定代表人：唐泽兰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宜宾市南溪区四川宜宾南溪经济开发区中池路 6 号

6、主要业务：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投资建设、土地整理、金融投资、产业培育、园区开发、城市运维、工业地产等多个领域。

7、股权结构：宜宾市南溪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持股 100%

8、经查询，罗投资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名称：宜宾天程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503MACKLED104

3、法定代表人：萧金平

4、营业期限：2023-05-22 至 无固定期限

5、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6、注册地址：四川省宜宾市南溪区四川宜宾南溪经济开发区龙翔西路 12 号

7、主营业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等

8、股权结构（若本次交易完成）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7943%	100.0000%
宜宾罗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57%	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9、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145,133.14	90,042.34
总负债	102,340.83	70,953.90
净资产	42,792.31	19,088.44
项目	2026 年 1-7 月（经审计）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4,900.43	28,017.94
营业利润	2,100.28	9.71
净利润	1,786.16	7.17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0、评估情况

根据罗投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以 2026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天程锂电全部股权价值人民币 46,480.00 万元，罗投资资产所持天程锂电 20.2057%股权，对应评估值为 9,391.61 万元。

四、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天程锂电发展已步入正轨，具备进一步提高持股比例、加大投入的前提条件。公司摘得本次交易股权，天程锂电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将确保天程锂电未来发展与发展战略保持一致，有利于公司按照“十五五”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扩大在锂电新能源材料产业

投入，加速技术创新，提升运营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次交易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五、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交易后续尚需签订交易合同以及支付剩余股权转让的价款、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等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